

苗栗縣 99 年度攜手計畫課後扶助訪視績效檢核表【1】

一、學校基本資料

學校名稱	苗栗縣福基國民小學	校長	張清宏
全校班級數	6 班	學校人數	126 人
攜手補助經費	貳拾柒萬壹仟玖佰貳拾元整	開課期數	四期

項目名稱	具體評估檢核細項	學校自我評估			訪視委員意見	分數
		確實做到 4 分	部分完成 2 分	尚待加強 0 分		
行政支援 24%	1. 擬定學校實施計畫〈組織架構、流程、進度〉，並有專人負責，各期資料如期填報〈開班、成果〉	4				
	2. 針對老師、家長、學生宣導計畫的精神及內容。	4				
	3. 每期開課前必召開攜手計畫小組會議及職前說明會，彙整共識。	4				
	4. 統整資源、發放同意書、依規定安排師資、編班、印發上課通知單〈班級 時間 地點 老師 學生〉。	4				
	5. 能不定期巡堂、視導，瞭解上課情形，並提供教學所需之支援協助。〈巡堂紀錄、視導資料〉	4				
	6. 能提供教師增能研習或專業對話平台。	4				
教學實施 20%	1. 事前了解評估學生背景資料加以適性編班。	4				
	2. 針對學生落差部分編擬教學進度及教學活動內容。〈老師教學卷宗或學生學習卷宗〉	4				
	3. 能運用多元活潑教學策略及自行設計學習單〈老師教學卷宗或學生學習卷宗〉。	4				
	4. 確實點名並能追蹤瞭解輔導學生學習狀況〈有書面紀錄〉。	4				
	5. 透過教學省思檢討改進教學〈教室觀察紀錄或省思紀錄〉。	4				
學習評量 16%	1. 能研製有效檢測學生學習成就之多元評量方式。	4				
	2. 配合教學進度，定期評量學生學習進步情形。	4				
	3. 能依據評量結果，調整教學策略與教學內容。	4				
	4. 對於學生學習評量表現，能運用適宜的獎勵制度。	4				
進步檢核 16%	1. 學生參與課扶後在學習興趣與信心的進步情形。〈有統計數字或圖表〉	4				
	2. 學生參與課扶後能自動有效完成學習作業的情形。〈有統計數字或圖表〉	4				

	3.全班學生在參與課後學習成績進步的情形。 〈有統計數字或圖表〉	4				
	4.老師、家長更有意願的配合計畫協助指導孩子。 〈回饋單、問卷統計圖表〉	4				
其他 事項 16%	1.有關課後扶助計畫之經費，確實依規定專款專用。	4				
	2.依實際執行成效，對認真負責的行政人員及老師給予獎勵。		2			
	3.學校能建置攜手網站提供資源分享。	4				
	4.積極鼓勵參與各項攜手競賽活動 〈參加行動研究論文、感人故事或績優案例徵文、影像歷程、攜手老師經驗發表等〉		2			
學校 特色 8%	1.依學生家庭背景、學習能力，分年級編班，以適性學習為目標。 2.學期中，以及時性補救學習為主；暑假，以提升基本學力為重點。 3.師資以現職教師為主，教材自編，適時檢討。 4.三~六年級學生，實施補救性課業輔導，及時輔導，讓學童專注課業學習。 5.暑假期課業輔導，利用上午時間，針對學生個別困難，適性輔導，學生可以持續專心學習。					
實施 困難 及 建議	1.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措施，可幫助弱勢家庭子女及學習成就低落學童，在小學階段補救基本學習能力，需長期實施。 2.計畫期間、上課節數，給予學校申辦空間，以符應地方需求。 3.經費逐年縮減，無法做週延全年度的照顧弱勢學生計畫。 4.增列課業輔導教材費 100 元/人。					

承辦人：

教務主任：

校長：

訪視委員：_____